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CULIANGWANG BEVERAGES HOLDINGS LIMITED

中國粗糧王飲品控股有限公司

(將改名為 China Green (Holdings) Limited

中國綠色食品（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04）

價格及成交量不尋常變動

中國粗糧王飲品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此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要求並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10條作出本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已知悉今天本公司的股份價格及成交量上升。

謹此提述(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四月十七日的公告；及(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一日之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出售事項，而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章，出售事項為一項非常重大出售事項。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採用之詞彙與該通函所使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公佈本公司現正與買方就有關出售事項之完成進行磋商，而本公司有可能須考慮於達致完成前對股權轉讓協議作出若干修訂。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並沒有就股權轉讓協議訂立具約束力之修訂協議。除上述者外，以及經在相關情況下作出有關本公司的合理查詢後，董事會確認並不知悉導致該等價格及成交量變動的任何原因，或為避

免本公司證券出現虛假市場而須予公佈之任何資料，又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須予披露的任何內幕消息。倘訂立股權轉讓協議之修訂協議，本公司將另行刊發公告。

警告

出售事項須待股權轉讓協議之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而股權轉讓協議可能會或可能不會修訂。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或考慮買賣股份或本公司之其他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告乃承本公司命而作出。董事會共同及個別對本公告之準確性負責。

承董事會命
中國粗糧王飲品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孫少鋒

香港，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分別為孫少鋒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及陳昌概先生；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魏雄文先生、胡繼榮先生、曾紹校先生及庾曉敏女士。